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关于对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

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3〕第 123 号

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22 年度报告事后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1. 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0.87 亿元，同比增长 16.95%。其中，钴产品收入 25.42 亿元，同比下降 0.79%，销售量 7,280.25 吨，同比下降 11.68%，毛利率为 15.22%，同比下降 19.16 个百分点；铜产品收入 25.23 亿元，同比增长 41.92%，销售量 43,402.61 吨，同比增长 25.44%，毛利率为 20.00%，同比下降 5.48 个百分点。公司国内收入为 17.16 亿元，同比下降 10.91%；国外收入为 33.71 亿元，同比增长 39.09%，国外收入占比为 66.27%。你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2.12 亿元，同比下降 67.97%。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6.22 亿元，同比增长 350.81%。请你公司：

(1) 结合所属行业发展趋势、竞争格局及你公司的行业

地位、近三年毛利率对比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经营、钴铜等金属价格变动等情况，说明你公司各产品收入及毛利率变化的原因及合理性，相关变化趋势是否具有持续性。

(2) 说明各业务前十名供应商、客户相关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工商登记基本信息、销售和采购涉及的具体业务和产品、业务模式、收入确认方式、合作年限、有关应收或应付款项的期末余额、账龄及截至目前回款情况。并说明与你公司以及你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往来，相关业务是否具备商业实质。

(3) 结合各产品的收入构成、销售平均价格变动、收入确认模式及时点等说明本期收入变动与销售量变动存在差异的原因，以及营业收入、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变动幅度不一致的原因及合理性。

(4) 结合主要出口国家、国内外市场环境、产品类别、销售数量、单价等情况，说明国内收入下降和国外收入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国外收入占比较高的原因，公司国内外收入结构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是否存在较大差异。

(5) 补充近三年各产品按国内外分类毛利率的同期比较分析，说明同类产品国内外毛利率是否存在显著差异及原因。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2. 报告期末，你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2.82 亿元，同比下降 47.3%，期末坏账准备余额 0.15 亿元；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价值为 2.27 亿元，同比下降 28.3%。请你公司：

(1) 说明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的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交易对方及其关联关系、交易时间、交易背景及内容、截至回函日的回款情况等，在此基础上说明你公司对相关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充分性，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2) 补充披露应收款项融资的具体构成，包括但不限于客户名称、账面余额、销售内容、票据类别等具体情况，以及票据背书和贴现的具体情况，是否存在无交易背景的票据。

(3) 说明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变动与营业收入变动趋势不一致的原因。

3. 报告期末，你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 17.71 亿元，期末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0.47 亿元，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0.46 亿元。补充披露各产品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过程，包括但不限于存货类型、产成品种类、数量、可变现净值及确定参数等，并结合存货主要内容、存放地点、存货状态、库龄、对应在手订单及执行情况、跌价准备测试过程等，说明你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合理性及充分性，以及较上年大幅增长的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4. 报告期末，你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19.14 亿元，同比增长 62.27%，占总资产比例为 25.75%。其中，房屋建筑物的账面价值为 9.08 亿元，占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为 50.16%；机器设备的账面价值为 9.08 亿元，占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为 47.46%。本期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请你公司：

(1) 结合行业上下游需求、公司在手订单、产能增长情况、产能利用率、产销率、机器设备数量变化以及近三年新增固定资产投资情况等，说明你公司固定资产持续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2) 补充披露房屋建筑物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资产名称、地址、购买/建造价格、取得用途等。

(2) 结合所处行业竞争情况以及期末减值测试的具体过程等，说明你公司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应计提减值而未计提的情形。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5. 报告期末，你公司货币资金账面价值为 20.63 亿元，同比增长 64.24%，有息负债合计（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及长期借款）12.67 亿元。你公司报告期内发生利息费用 7,088.27 万元，利息收入仅 645.31 万元。请你公司：

(1) 说明期末货币资金同比大幅增长，远超有息负债但利息收入远低于利息支出的原因，说明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联合或共管账户或其他协议约定等情形，并在此基础上说明期末货币资金是否真实，是否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2) 结合公司现金流情况、日常经营周转资金需求、未来资金支出安排与有息负债到期偿债安排、公司融资渠道和能力等情况，分析你公司偿债能力，说明你公司是否存在流动性风险和信用违约风险。

6. 报告期末，你公司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为 4.80 亿元。请你公司结合业务模式和结算模式等，说明应付账款期末余额较大的原因，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重大差异，是否存在逾期情形，如是，请具体说明；请补充披露前五大应付账款交易对象的具体情况 & 交易背景，核实是否为你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是否与你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董监高存在关联关系。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7. 报告期末，你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进度缓慢，“10000 吨/年金属量钴新材料及 26000 吨/年三元前驱体项目”进度为 31.92%，预定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请你公司说明截至目前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以及延期项目进展缓慢的具体原因、存在的障碍、后续实施计划及你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与效果，前期募投项目立项及原可行性分析报告是否审慎，尚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是否存在变更用途的可能，募投项目的可行性是否已经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是否存在再次延期风险。请保荐机构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 2023 年 5 月 19 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江苏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23年5月11日